

農 藥 販 賣 業 者 申 請 書

縣市

鄉鎮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行號名稱						蓋章						
營業所地址						電話						
負責人	姓名				蓋章			出生年月日			籍貫	
	地址									身分證 統一編號		
	經歷											
	農藥販賣業者講習合格證書字號											
管理人員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籍貫	
	地址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學經歷	畢業學校科系年度				證件字號						
		高普考科系年度				證件字號						
		經歷				證件字號						
農藥販賣業者講習合格證書字號												
營業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輸出入 <input type="checkbox"/> 批發 <input type="checkbox"/> 零售			申請販賣農藥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農用藥劑 <input type="checkbox"/> 劇毒藥劑 <input type="checkbox"/> 農藥增效劑						
倉儲地點												
審 查 事 項	項 目							審 查 結 果				
								初查	複查	備註		
	1. 業者資格	(1)負責人符合規定資格						(有)(無)	(有)(無)			
		(2)管理人員符合規定資格						(有)(無)	(有)(無)			
	2. 經營方式	(1)管理人員是否專任						(是)(否)	(是)(否)			
		(2)兼營食品、飼料、人畜藥品、化妝品、有無隔間						(有)(無)	(有)(無)			
		(3)專營農藥						(是)(否)	(是)(否)			
		(4)兼營其他行業(註明名稱)						(有)(無)	(有)(無)			
	3. 安全措施	(1)倉儲場所是否設於住宅區						(是)(否)	(是)(否)			
		(2)有無放置劇毒農藥櫥櫃						(有)(無)	(有)(無)			
(3)兼營其他業務有無將農藥隔離陳列貯存						(有)(無)	(有)(無)					
(4)有無廢容器專用貯存設備						(有)(無)	(有)(無)					
審查結果及 意見	1. 合格可予核發農藥販賣業執照 2. 審查事項第 項第 款不合格 3. 其他					評 語						
承 辦 人					股 長				所 長			
說明	1. 本申請表一式三聯，經縣(市)政府核定後，第一聯留存縣(市)政府，第二聯送縣(市)農藥肥料商業同業公會，第三聯發還申請人。 2. 農藥販賣業者所聘僱之管理人員以專任為限。 3. 申請登記應同時檢附營業地點之土地分區使用證明、管理人員資格證明文件(參閱農藥管理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規定)。 4. 如無聘僱管理人員，負責人自任管理人員，則「管理人員」欄不必填寫。 5. 農藥販賣業者，不得在同一處所兼營食品、飼料、人畜藥品、化妝品，兼營者需將營業場所隔為二間。 6. 農藥販賣業執照證照費1,000元，於領取新登記證時繳納。											

市區

農藥販賣業執照號碼

農藥販字第

號